

2018 年度仁化县旅游局预算公开目录及 情况说明（补充公开）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二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三、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。

2018年预算组成单位（含下属单位）共2个，分别是：仁化县旅游局和仁化县旅游发展服务中心，内设机构3个，分别是：办公室、规划发展股、行业管理股。

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、市有骨干旅游业的方针、政策、法规和规划。制订旅游发展规划和计划，组织指导主要旅游产品的开发；拟定国内外旅游市场开发目标和计划；组织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较大的促销活动，指导旅游企业对外交流和合作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。

仁化县旅游局共有事业编制10人，其中在职7人，退休1人；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编制1人，在职1人；其下属事业单位仁化县旅游发展服务中心共有事业编制8人，其中在职7人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

及时反映我局预算执行情况和财务收支活动，全面了解我局资产变动情况和事业发展成效。开发仁化旅游产品及打造旅游品牌，旅游培训，旅游宣传促销，旅游节庆活动，全县旅游景区道路标识指示，仁化县旅游集散中心运营，A级景区创建及建设（以奖代补），旅游线路规划，仁化县民宿协会（以奖代补），旅游志愿者服务活

动，全域旅游成果宣传片拍摄，全域旅游创建办工作。

（四）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。由专人负责，及时与县财政局沟通，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及时做好决算的公开工作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8 年收入预算 414.98 万元，比上年 320.16 万元增加 94.82 万元，增长 29.62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4.98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收入 260 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随着全县旅游的发展、开发仁化旅游产品及打造旅游品牌，旅游培训，旅游宣传促销，旅游节庆活动，全县旅游景区道路标识指示，仁化县旅游集散中心运营，A 级景区创建及建设（以奖代补），旅游线路规划，仁化县民宿协会（以奖代补），旅游志愿者服务活动，全域旅游成果宣传片拍摄，全域旅游创建办工作，预算有所增加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8 年支出预算 414.98 万元，比上年 320.16 万元增加 94.82 万元，增长 29.62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154.98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，其他收入安排支出 260 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随着全县旅游的发展、开发仁化旅游产品及打造旅游品牌，旅游培训，旅游宣传促销，旅游节庆活动，全县旅游

景区道路标识指示，仁化县旅游集散中心运营，A级景区创建及建设（以奖代补），旅游线路规划，仁化县民宿协会（以奖代补），旅游志愿者服务活动，全域旅游成果宣传片拍摄，党建活动，全域旅游创建办工作，支出预算也会增加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预算 154.65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99.79%。与上年增加 19.49 万元，增长 14.2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118.84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31.7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.11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预算 260.33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0.21%。与上年增加 75.33 万元，增长 40.54%。其中 001 项目 20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发仁化旅游产品及打造旅游品牌，主要用于旅游产品的包装；002 项目 6 万元，主要用于旅游培训，全年旅游从业人员技能、礼仪服务培训；003 项目 30 万元，主要用于旅游宣传促销；004 项目 20 万元，主要用于旅游节庆活动；005 项目 60 万元，主要用于全县旅游景区道路标识指示；006 项目 25 万元，主要用于仁化县旅游集散中心运营；007 项目 10 万元，主要用于 A 级景区创建及建设（以奖代补）；008 项目 20 万元，主要用于旅游线路规划；009 项目 25 万元，主要用于仁化县民宿协会（以奖代补）；010 项目 4 万元，主要用于旅游志愿者服务活动；011 项目 10 万元，主要用于全域旅游成果宣传片拍摄；012 项目 0.33 万元，主要用于党建

活动经费；013项目30万元，主要用于全域旅游创建办工作。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8.72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减少0.9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支出2万元，占22.93%，较上年持平，原因是今年继续参加在港澳地区进行旅游宣传的展会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5.12万元(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.12万元)，占58.72%，较上年减少0.08万元，原因是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，进一步从严控制“三公经费”开支。公务接待费支出1.6万元，占18.34%，较上年持平，原因是招商引资客商等活动的增加，以及旅游规划的编制接待专家等开支、交流活动增加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(一)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31.7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4.2万元，因公出国(境)费用2万元，公务接待费1.6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1.9万元。

(二)政府采购预算为0万元，其中：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，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，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。

(三)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18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开发仁化旅游产品及打造旅游品牌，旅游培训，旅游宣传促销，旅游节庆活动，全县旅游景区道路标识指示，仁化县旅游集散中心运营，A级景区创建及建设(以奖代补)，

旅游线路规划，仁化县民宿协会（以奖代补），旅游志愿者服务活动，全域旅游成果宣传片拍摄，党建活动，全域旅游创建办工作等13项工作，实施13个项目，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

固定资产总额27.06万元，其中：土地、房屋及构筑物0万元，通用设备8.91万元，车辆18.15万元；专用设备0万元，文物和陈列品0万元，图书、档案0万元，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0万元。

（五）专业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：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、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。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。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，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，填列项目绩效目标。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详见2018年仁化县旅游局预算公开表格（补充公开）